

## 三江热议

## “海口规矩”本质是“捞钱规矩”

郭文斌

海南海口市以红头文件的形式,要求装修从业人员办理国家早已废除的“装饰项目经理证”和“室内设计师证”,引发了争议。国家早已取消的行业相关资格认定,为什么海口市协会又要推行呢?海口市住建局张利民处长说,海口有自己的“海口规矩”。

2月13日央广网

没有规矩,不成方圆。的确,万事要讲个规矩,但首先这个规矩应该是合法合情合理的,明明国家已经废除了“装饰项目经理证”和“室内设计师证”,然而,在海口,却偏要这两个证,如果没有这两个证就无法从事装修行为,这真令人哭笑不得。更为荒唐的是,需要“装饰项目经理证”和“室内设计师证”竟然成为“地方规矩”。让人想不明白的是,为何“海口的规矩”能高过“国家的规矩”?

“海口规矩”是要让从业人员拥有“装饰项目经理证”和“室内设计师证”,而“国家规矩”则是废除了。然而,要想在海口从事装修行业,却需要“装饰项目经理证”和“室内设计师证”,显然,“海口规矩”高过“国家规矩”,或者说根本无视“国家规矩”。

“海口规矩”为何无视“国家规矩”?原因其实简单,一方面是有利可图,国家废除了“装饰项目经理证”和“室内设计师证”,这意味着既得利益者再也无法从这两个证中获利了,而“地方规矩”让这两个证“死灰复燃”,则能够继续赚大钱。据说,要拿证先培训,培训一个项目经理就要1800元,红头文件一下,

就培训了80多个人,有十几万元的进账。据粗略估计,全海口需要项目经理证的就有近万人,这能赚多少钱?如果不需要这两个证,那谁会来培训?自然也没有油水可捞了。为了得利,也要让被国家废除了的证件“死灰复燃”;另一方面是监管薄弱,“地方规矩”无视“国家规矩”,以红头文件的形式让“装饰项目经理证”和“室内设计师证”重新启用,一所培训这两个证的学校校长却拥有“海口市室内装饰装修协会秘书长”的头衔和“室内装修行业双创工作整治办公室工作人员”的头衔。2017年2月8日,国务院常务会议强调,“坚决取消事业单位不合理收费,坚决杜绝中介机构利用政府影响违规收费,行业协会商会不得强制企业入会或违规收费。”可海口室内装饰装修协会把住建局的红头文件当作摇钱树,把本不需要缴费的认证与国家早已取消的资格强制挂钩,海口市住建局将权力下放给了一个行业协会,自己的工作就在协会里办公,显然,根本就是两者沆瀣一气,其目的就只有一个——“捞钱”。

“海口规矩”,从本质而言,是对抗国家规定的“规矩”,是“捞钱规矩”。想要让“海口规矩”服从“国家规矩”,就要真正按规矩来办,严厉惩罚那些自作聪明的“地方规矩”,要处罚相关责任人,唯其如此,才能让“国家规矩”得到执行,才不会有自立山头的“海口规矩”衍生。

## 街谈巷议

## “穿山甲公主”再证动物保护之殇

“穿山甲公主”风波刚刚消失在网友的视野中,近日,新浪微博上又被扒出一位“穿山甲公主”,这位美食家微博名字叫“@绽放的多多”,有媒体报道,在她的微博里面,一些国家一级保护动物变成自己的美食套餐。

2月13日《南方都市报》

“穿山甲公主”疑云尚未消散,“穿山甲公主”又闪亮登场,二者相比,后者吃到的野生动物数量更多,范围更广,完全把广西李局长黄书记在办公室吃穿山甲比了下去,其微博内容也更加无所忌惮,令人瞠目。

穿山甲食用者层出不穷,除了流传甚广的“滋补说”外,违法者成本太低是一大原因。我国的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,处罚的对象偏重于捕杀者、交易者,对食用者往往不予深究。实际上,没有买卖就没有杀戮,正是因为大批食用者的狂热追捧,大快朵颐,恣意流连于法律与道德的灰色地带,才形成了捕猎——运输——买卖——食用等黑色利益链,野生动物才离人们的餐桌越近,离自由的故园越远。

“穿山甲公主”再证动物保护之殇。有关部门亟待补上法规短板,健全动物保护的法律法规,强化监管,加大捕猎、交易、食用野生动物的处罚力度,给“穿山甲公主”们套上法律的紧箍咒,提高违法成本,彰显法律权威,强力遏制伤害野生动物的不正之风。同时,还要逐步摒弃不人道的动物滋补文化,大力倡导动物保护环保理念,依靠公务商务宴请的带头示范、民众个体的理性消费以及相关监管部门的尽职尽责,来全面营造“戕害野生动物,人人喊打”的社会氛围。

斯涵涵

## “真诚”为何如此令人感动

2月初,河南新密一名高二学生陈奕帆,骑电动车不慎撞上了一辆停在路边的宝马车,因车主不在现场,该学生写了一封道歉信,然后用信包着寒假打工挣来的311元钱,将它卡在宝马车门把手里。令人更加感动的是,宝马车主看到这封充满真诚的道歉信后,非但没有怪罪这名诚实的孩子,反而通过警方找到了陈奕帆,并送去了1万元钱用以资助他的学业。

2月13日《大河报》

为什么一份发自心底的真诚会如此令人感动呢?

有人认为,现代社会物质文明的快速发展,使人们的思想观念与价值取向均发生了巨大改变,本该一同发展与进步的诚信与道德没有跟上时代发展步伐,甚至被远远甩在了后面。所以,才会有人不断感叹社会诚信已经缺失得日益严重。人与人之间除了追逐利益的相互往来,已经很少能够彼此之间坦诚相待。

尤其是,近年来屡屡曝出的助人反被讹诈、碰瓷等恶劣事件,更是起到了巨大的推波助澜作用,舆论的恶性炒作让那些本来朴实、善良、真诚的人们,不得不把自己内心的真诚与善良人为地刻意掩藏起来。

正因为人们轻易不敢暴露自己内心里的真诚本质,所以,当一名无意中撞坏了别人豪车的高中生,在“惹祸”之后并没有选择逃避,而是出于自己内心的纯洁与真诚,勇敢地选择了担当。也正是如此,人们的眼前才会豁然一亮,仿佛久违的真诚突然间又回到了人们身边一样。当然,让人感动的绝非仅仅是陈奕帆所表现出来的真诚,还有宝马车主所表现出来的那份大度与宽宏,以及他的内心里所装着满满的爱心。

不论是人们对陈奕帆内心真诚的赞扬,还是对宝马车主善良行为的感动,其实都可以看作是一种对诚信与善良的奖赏,更是一种人与人之间需要释放出真诚本质的呼唤。

乔英杰

## 图说世相

## “拒绝无事酒”开了一个好头

36岁的谢金华是石柱县桥头镇赵山村的一名乡村医生。因为不堪人情往来,前几天托人写下的“拒绝无事酒”告示,却将自己推到了风口浪尖。

2月13日《重庆晨报》

事实上,很多村民都不堪其扰,却又碍于面子。而在有人出面公开“拒绝无事酒”后,就会形成“水波效应”,引发更多人效仿,当大多数人都不再参与后,“无事酒”也就失去了生存土壤。对“拒绝无事酒”,公众应给予掌声和支持。

江德斌 文 陶小莫 画



## 宜用契约促进临街厕所开放

木须虫

68岁的李女士经过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干部学校门口时,因为尿急,想跑进去方便,却遭到门口保安的阻拦。无奈之下,她蹲在学校门口一角落方便。这一事件引发市民热议:昆明的临街单位是否该对市民大开“方便”之门?12日,记者走访调查发现,近六成临街单位厕所不外借。一些市民建议,应借鉴省外一些城市的做法,开放一些临街单位的厕所,解决市民“如厕难”问题。

2月13日《都市时报》

临街单位厕所是否该对市民大开“方便”之门,从人情的角度而言确属应该,人有三急,予人方便也是与己方便。然而,也该理性地看到,临街单位的厕所不是公共厕所,不论其性质如何,对与本单位业务服务无关的路人,并没有提供入厕服务的公共义务,也就是说借厕所是人情,不借厕所也是权利。更何况,临街单位厕所开放,终究还是一种负担,既有实实在在的成本消耗,也有正常秩序的干扰之忧。正因如此,临街单位对待借厕所态度各异,尽管不乏愿意予人之便的,而更多还是以各种理由拒绝,记者随机调查“六成单位厕所不外借”的结果并不令人意外。

临街厕所开放的意义无须多言,许多城市都把促进沿街单位厕所开放,作为弥补公厕配建不足和提升城市文明形象的一项举措。昆明也不例外,于2016年

初下发《公厕建设管理实施办法》明确提出:为解决免费公厕覆盖率低的问题,沿街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餐厅、超市、加油站、商业服务窗口、宾馆饭店等非涉密单位内部厕所原则上对外免费开放。

然而,仅仅止于道德抑或公益的倡议,并无助于形成有形的约束,从而彻底解决路人这种应急的需求保障的不确定性。

临街单位厕所开放其实是私域对他人放开的问题,除了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之外,则是私人对私人的一种权利救济,愿意开放值得鼓励,拒绝开放也该尊重。如果把临街单位厕所开放当成政府缓解居民入厕难的措施,那么一定意义上等于要求一些单位承担一定的公共义务,公共管理机构应当通过某种形式将其服务转化成为公共服务的供给,才能保证给予居民便利的可靠性。

促进临街单位厕所开放理应“公私分明”,一方面可以从道德与公益的层面倡议临街单位开放厕所,私对私微观调节,承认拒绝的合理性;另一方面不妨把厕所开放纳入到公共服务的购买范畴,对非公机构给予补贴,实行有条件的开放。无论是哪一种,最终都应纳入到相应的公共服务体系,形成有形的契约,由公共管理机构设置统一的标识。此外,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厕所则应实行无条件免费开放。